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CIWEN MEDIA

慈 文 传 媒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一、综述

（一）公司概况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慈文传媒”）原系国内首批获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的民营影视公司，于 2015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借壳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343，股票简称为慈文传媒。2019 年，面对加速调整和变革的市场环境，慈文传媒引入新的控股股东、产业型的战略投资人——江西省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章天地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一家国有控股的影视上市公司。

公司主要从事影视 IP 内容投资与运营和游戏产品及渠道推广业务，已形成了以自有 IP 为核心资源，以影视 IP 内容投资、开发、制作及发行为核心业务，积极延伸拓展电影、网络电影、网络微短剧、互动剧、小程序短剧、IP 线下衍生等相关品类的业务体系。公司依托丰富的影视资源推动协同业务发展，推进实施“1133”发展战略规划纲要，加快转型升级步伐，积极打造慈文“品牌+”与“IP+”的产品形态，持续在短剧、互动剧、动漫、游戏、文旅、演出经济及科技向（XR/AI）等多个板块开展业务布局，致力于从单一内容制作影视公司转型为一家相关多元化、轻资产、平台运营型的泛文化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605.06 万元，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4.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85%。公司荣获“2023 年度江西省文化企业 20 强”称号。

（二）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的影视行业头部企业，坚持履行社会责任与推进可持续发展相结合，将展示与传导社会正能量作为首位担当，致力于通过精品影视内容的创作、制作和传播，积极发挥影视作品的社会效益，努力推动社会文化的发展与进步，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秉承“讲好中国故事，展现东方审美，面向世界表达”的理念，以国家产业政策与人民大众需求为导向，以“真善美”为选题创作原则，聚焦影视精品项目，优先启动兼具商业价值和社会效益的重点头部项目，同步推进多元题材与类型项目的储备及开发，致力于形成“策划储备一批、立项备案一批、开机制作一批、宣传发行一

批”的项目梯次和开发格局，保障精品影视内容的持续产出，积极为公众提供更多元、更优质的文化产品，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现代价值观，以增强广大观众的文化认同与文化自信，为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责任的共赢。

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发挥党组织领导作用

公司始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始终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党建+业务”深度融合模式，以高质量党建护航意识形态安全与企业发展，探索“红色基因+现代治理”的深度融合模式。

以“思想铸魂”工程固本培元，深化“第一议题”学习机制，全年开展专题研习110余项，打造“理论强基—实践淬炼”双轨教育体系。创新实施“剧组建党”模式，在《暗夜深海》等重点项目成立临时党支部，构建“业务前端有支部、关键环节有党员”的红色创作矩阵，确保主旋律作品既彰显艺术价值，更筑牢意识形态阵地。

以“组织强基”行动激发红色动能，推行支委委员与经营层“双向进入”机制，签订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形成责任闭环。实施青苗培养计划，将2名业务骨干发展为预备党员，关键岗位党员覆盖率提升至56%，打造政治过硬、业务精湛的红色创作先锋队。

以“清廉护航”体系净化行业生态，建立“廉洁行动”长效机制，通过警示教育、廉洁基地体验等创新载体，深化“三不腐”一体建设。在影视项目实施过程中设置“廉洁回访”环节，将意识形态安全纳入创作全周期管理，既守护文化阵地安全，更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红色动能。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 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纵深推进管理提升。公司逐步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覆盖法人治理与经营管理各方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规章制度体系，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监督、经营体系，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执行机构各司其职、独立运作、相互制衡，能够有效保障全体股东与债

权人的合法权益。

2. 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积极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透明度的提升。2024 年，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与临时股东大会各 1 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保证股东可以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在 2024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投服中心”）作为公司股东，委托 2 名代表出席了现场会议。投服中心代表就公司如何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投资者回报等方面与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认真交流，并对股东大会流程的规范性给予了较高评价。

为适应不同股东的需求，使股东能够充分了解公司运营状况并参与决策，公司在会议召开方式上采取了灵活多样的形式，除了传统的现场会议外，还提供了网络投票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使得股东无论身处何地都能便捷地参与到公司决策中来。这种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投票机制，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不仅提高了股东大会的参与度，也体现了公司对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尊重和保护。

3.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打造一个全方位的投资者沟通体系。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互动易”平台、电子邮件、微信公众号、公司网站以及现场接待等多种渠道，确保了与投资者之间畅通无阻的沟通。这种多元化的沟通方式不仅提高了信息传递的效率，也使得投资者能够更加便捷地获取公司的最新动态和相关信息。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公平、全面地获取并理解公司披露的信息。公司还通过举办投资者交流会等方式，主动依法公开公司运营情况，增强经营信息的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在年度报告发布后召开了投资者交流会，由公司高管等人员出席，与投资者就年度业绩、公司治理、战略规划、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实时沟通交流。

公司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实施严格的信息保密制度和内部控制流程，特别是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过程中，均按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坚决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公司对所有投资者一视同仁，确保所有重大信息在第一时间向所有投资者披露，避免出现选择性信息披露的问题，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 推进持续发展，努力回报股东

作为影视行业头部企业，公司对未来长期、稳健发展充满信心。为兼顾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和条件、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制定了切实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自 2015 年借壳上市后，2016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93 元（含税），共计 29,249,430.00 元；2017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共计 61,064,959.68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由于公司 2018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均发生了大额亏损，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2018 年度、2020-2024 年度均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

在此情况下，公司仍然积极推进股份回购，提升投资价值，回报投资者。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2,000 万元（含）的自有及/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视同公司现金分红，将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5. 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一贯重视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坚持在经营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规范运作、防范风险，确保在追求长期稳定增长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过程中，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坚持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影视项目全流程管理、财务及内控审计全覆盖、法律事务及合同签订合规管理、信息披露“三审三校”合规管理，注重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和资金的安全，从而维护并提升公司的信用等级，增强债权人对公司的信心。公司在签订合同和履行债务方面，始终坚持诚信原则，保持与债权人的良好沟通，严格遵守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条款，积极维护良好的债权人关系及其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在发生可能影响债权人权益的重大事件时，通过信息披露及时通知债权人，并采取必要措施来保护债权人权益。

公司本次回购的全部股份将依法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已于 2024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就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通知债权人的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三）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价值理念，始终把人才工作摆在战略发展的重要位置，为人才发展创造良好的成长环境。在慈文传媒，员工不仅是创造价值的伙伴，更是携手同行的家人。公司持续构建全方位立体化员工权益保障体系，让每位奋斗者在追梦路上都能感受到家的温暖。

1. 权益守护，织密法治保障网

严格遵循国家劳动法规，建立覆盖用工管理、薪酬福利、职业安全等全链条的合规体系。设立职工监事通道保障员工知情权，培育活力工会组织搭建沟通桥梁，通过定期安全培训、隐患排查整改闭环管理，持续完善“零事故”预防机制，让安全成为最坚实的奋斗后盾。

2. 价值共创，构建成长直通车

建立“战略共创-绩效共担-成果共享”的联动机制，通过价值贡献与回报匹配的薪酬体系，让奋斗者的每份付出都获得相应回报。创新实施全员绩效穿透机制，为员工提供从战略到执行的清晰路径，让个人成长与企业发展同频共振。搭建战略级项目孵化平台，为创新想法提供全流程资源支持，使每位员工的智慧都能转化为企业前进动能。

3. 幸福营造，绘制幸福同心圆

构建“基础保障+特色关怀+精神滋养”三维幸福体系：五险一金足额缴纳，实施年度健康关怀计划；打造“慈心驿站”员工福利站，提供能量补给、防暑降温等多项服务；打造“三必访四必贺”机制传递特色关怀（员工住院必访、家庭困难必访、重大变故必访；生日必贺、结婚必贺、生育必贺、退休必贺）；创新“文化浸润计划”，开展“光影中的初心”红色观影季、“博物馆红色之旅”等特色活动，不断提升员工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

4. 发展共赢，点亮职业星辰海

慈文传媒视人才为重要战略资源，构建全周期人才发展体系：以完善培训体系、清晰晋升通道和个性化职业规划，助力员工提升专业技能与综合能力；通过内外部培训、

行业交流、跨部门协作激发创新潜能；注重员工长期成长，让每位员工在岗位创造价值，与企业共享发展成果。公司鼓励创新与学习，全年开展 40 余场培训覆盖 600 余人次，推动人才培育与战略发展同频共振，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 供应商公平选择与管理

公司始终遵循相互尊重、诚信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制定实施了公平、公正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对各类供应商进行平等沟通、公平选择与理性管理，严格遵守与供应商之间的合同约定，确保按时支付款项；注重维护供应商的产品利益，保护其商业秘密，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的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等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在与各类供应商、客户等合作伙伴的经济活动中，力求在公正、合理的范围形成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供求关系，确保双方利益与共同发展，也为整个行业的健康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 满足消费者多元化文化需求

在服务客户和观众方面，公司致力于提供丰富多元、不同类型、不同题材且积极向上、具有较高创新性和艺术性的影视作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并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1）注重革命历史题材创作

公司以国家广电总局《“十四五”中国电视剧发展规划》为指导，重点推进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创作，出品的剧集《血战松毛岭》《鲲鹏击浪》2024 年获得多项大奖，《暗夜深海》预计 2025 年播出。

2024 年，革命历史题材网络剧《血战松毛岭》荣获第 34 届中国电视剧“飞天奖”提名作品。该剧作为国家广电总局批准在电视台卫星频道播出的网络剧之一，截至 2024 年底，先后在 5 家省级卫视播出，取得了良好的播出成效和社会反响。2024 年 5 月 25 日，《血战松毛岭》专家研讨会在北京举行，国家广电总局网络视听管理司领导及行业专家出席会议，对该剧的制作水平、传播效果给予了高度肯定。

联合出品的电视剧《鲲鹏击浪》作为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献礼作品，2024 年荣获第 34 届中国电视剧“飞天奖”提名作品、第 32 届中国电视“金鹰奖”优秀电视剧提名作品。

《暗夜深海》是国内首部根据在台隐蔽战线真实人物和故事而创作的重大主题电视剧，入选了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2025 年电视剧片单。

（2）关注现实及社会热点问题

公司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理念，出品的剧集深入挖掘公众关注的司法为民、公平正义、公共安全等热点问题。网络剧《燃罪》自 2025 年 3 月 13 日播出，通过火灾案件“解剖时代切片”，反思家庭暴力、商业腐败、公共安全隐患等现实问题，引发观众对相关话题的讨论，社会反响强烈。入选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2025 年电视剧片单的《正当防卫》，将真实案例影视化、故事化，聚集热议法条，深入解剖法律问题，最终实现公平正义，以期推动社会进步。入选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2025 年电视剧片单的《谷雨》是一部扫黑反腐新剧，聚焦一线公安干警与深不见底的“保护伞”展开较量，维护社会安宁的事迹。

（3）讲好中国科学家故事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是联合国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消除饥饿”关涉的核心问题。2024 年 3 月，公司出品的广播剧《禾下乘凉梦》播出后取得了热烈的社会反响。该剧通过主人公“自塑”的艺术形式展现了袁隆平院士奉献一生攻克杂交水稻的巨大贡献，让听众深刻认识到粮食安全的重要性，引导人们珍惜粮食、节约粮食，同时也彰显了中国在解决全球粮食问题上的责任与担当。该剧通过声音的魅力和叙事的力量，成功实现了有效传播，除了各省市地方电台之外，在学习强国、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云听等互联网平台，以及 5G 智慧电台、全国 1,021 家县域融媒体中心、村村响大喇叭等渠道分发传播，累计覆盖超 4 亿人次。

《禾下乘凉梦》荣获中宣部第十七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入选国家广电总局 2024 年第一季度广播电视创新创优节目及 2024 年“中国梦 新征程”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征集展播活动优秀节目。

（4）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公司坚持合法合规经营，积极推动行业标准的建立和完善，与业内公司共同维护公平、有序、健康的行业秩序和良好的市场环境。

2024 年 10 月 27 日，横店演艺经纪协会成立，公司成为副会长单位。作为全球规模最大影视实景拍摄基地，横店造就了演艺经纪的快速发展。公司将与协会其他会员一起，为更好地规范演艺经纪市场、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做出贡献。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认真贯彻执行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积极承担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工作融入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宣扬人人保护环境、建立节约型企业的理念，积极推广节能节约习惯，开展节能降耗工作，对公司内各类设备合理使用，在各部门、子公司推行 OA 办公系统，尽量减少水、电、气、纸张等

资源消耗，以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公司办公范围内均为无烟区域，在公共区域均张贴了禁烟标志，全面推进办公和公共场所禁烟。此外，公司剧组在拍摄过程中也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对场景、服装、道具进行充分利用。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重视公共关系，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始终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与商业道德，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监管机关的监督检查，重视社会公众与新闻媒体对公司的监督评论。

公司积极开展影视剧创意、拍摄制作与播出宣传等活动，通过官方渠道和社交媒体发布最新影视资讯，增强公众对公司影视作品的期待和兴趣，与公众保持密切联系；通过影视作品加强与市场及观众的联系，引导公众建立正确的价值观和社会认知。

公司积极践行国有控股上市企业责任担当，2024年11月，在全国第33个“消防日”之际，围绕“全民消防，生命至上”主题，组织公司员工、办公地所在园区企业及附近居民开展了系列消防安全宣传普及公益活动。安全无小事，防患于未“燃”，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践行ESG理念，将防灾减灾公益行动与日常行为紧密结合，加强社企共建，推动安全生产，为平安建设贡献力量。

三、未来展望

2025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讲好中国故事，展现东方审美，面向世界表达”的理念，承担起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通过影视精品内容为公众提供更多元、更优质的文化产品，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现代价值观，为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为推进影视行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2025年，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体系，确保各项决策的透明性和公正性；积极保护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通过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和反馈渠道，及时了解并满足各方的需求和期望；加大对员工的培训和发展投入，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营造一个公平、公正、尊重人才的工作环境，构建一个和谐、创新、高效的团队，推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履行社会责任。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